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收购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收购意向书》系各方就收购事宜拟达成的初步意向协议，属框架性、意向性协议。具体事宜尚待进一步协商、推进和落实，本事项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因素，最终能否达成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具体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协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拟签署的意向协议书涉及的合作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后续的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1、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UND”）于近日与德国公司Levicron GmbH（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Levicron”）的全部股东签署《收购意向书》。

2、公司或其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收购标的公司100%股权。

3、本次收购意向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宜明确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5、本次收购意向的最后实施需要获得中国相关部门的核准/备案，尚存在不确定性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一

Ralf Dupont，德国国籍，持有标的公司90%股权。

2、交易对手方二

Jan Engman，德国国籍，持有标的公司5%股权。

3、交易对手方三

Christian Töns，德国国籍，持有标的公司4%股权。

4、交易对手方四

Christoph Ruffing，德国国籍，持有标的公司1%股权。

上述各交易对手方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亦均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最近三年公司不存在与上述各交易对手方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三、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Levicron GmbH
注册日期	2010年9月20日
注册地址或主要生产经营地	Clara-Immerwahr-Str. 2, 67661 Kaiserslautern, Germany
主营业务	用于高精和超高精加工行业的精密气浮主轴的研发和生产，精密气浮主轴的拉刀系统，精密气浮主轴的测试及分析系统。
产品与服务	超精密CNC机床气浮主轴；超精密光学加工气浮主轴；超精密主轴HSK刀具夹持系统；主轴回转精度和动力学测试系统。

网站	https://levicron.com/kontakt?lang=en
----	---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1	Ralf Dupont	90%
2	Jan Engman	5%
3	Christian Töns	4%
4	Christoph Ruffing	1%

3、其他事项

待本次收购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收购意向书》主要内容

公司与标的公司、标的公司四位股东已于近日签订《收购意向书》，主要内容如下：

1、交易概述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德国Levicron 公司100%的股权。该交易是崇德科技拓展欧洲市场的战略性重要步骤，旨在将Levicron纳入其全球业务布局，同时保持Levicron在技术和品牌上的独立性。

SUND计划保留Levicron现有的运营地点和员工队伍，作为崇德科技的独立单位运营。SUND和Levicron将在技术、管理和市场上进行协调与互补，实现Levicron未来业务的加速发展。随着Levicron的加入，SUND的产线也将由目前的油润滑轴承产品扩展到无油润滑轴承产品及气浮主轴产品。

2、收购价格和交易结构

(1) 意向价格

SUND拟收购Levicron100%股权的意向价格为不低于850万欧元，最终和最合适的交易结构将在最终的交易协议中确定。

(2) 付款安排

a、第一阶段付款：交割时，SUND以现金支付55%的交易对价；

b、第二阶段付款：剩余45%的交易对价将在Levicron交割后的2年内支付，具体的支付条件将在股权购买协议中确定。

3、尽职调查

SUND将对Levicron进行详细的尽职调查，内容包括财务报表、法律合规、知识产权（特别是专利和商标的有效性）、技术评估、员工合同和福利安排、环境合规性等方面。该尽职调查将决定最终交易条款的调整和收购价格的确认。

4、关键假设和先决条件

(1) 关键假设

SUND的收购估价基于Levicron提供的财务数据和各种估值方法（如现金流量贴现法等）。假设Levicron在交易期间不会发生重大不利的业务或运营变化。

(2) 先决条件

- a、签署正式的股权购买协议（SPA）；
- b、与Levicron现有每一位股东和关键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竞业禁止协议。
- c、SUND与Dupont先生签署核心技术使用协议；
- d、崇德科技取得德国外国投资审查处出具的针对本次交易的无异议函；
- e、针对本次交易，崇德科技取得其内部和外部的同意和批准；
- f、与关键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SUND指定的关键员工谈判、并签署高管聘用协议。

5、排他性条款

(1) 协议签署后，SUND将享有至2025年6月30日的排他期。在此期间，Levicron不得直接或间接与任何其他第三方就公司股权或资产的出售进行接洽、谈判或达成交易。

(2) 如Levicron违反排他性条款，SUND有权终止交易并要求赔偿。

6、保密条款

双方同意对交易的相关信息严格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尽职调查过程中获得的信息和双方的交流内容，以及关于存在本意向协议的事实或意向协议的内容，严格遵守涉及本次交易的法律法规、证监会和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收购方按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要求履行信息披露和报备报批义务的除外。

7、业务保持正常运作

在排他期及交易交割之前，Levicron将继续正常运营，并维持现有的关键员工、客户和供应商关系。如果有重大变化（如资本支出、资产估值调整或股东分红等），需及时通知SUND。

8、资金来源

SUND将使用自有现金和融资额度为此次收购提供资金，无需依赖外部融资批准。

9、争议解决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任何与协议相关的争议将提交香港国际仲裁中心进行仲裁，仲裁语言为英语，仲裁地点为香港。

10、无约束力条款

(1) 除排他性、保密性、争议解决、费用及协议到期条款外，本意向书为非约束性协议，双方均可随时退出谈判，直至签署正式交易协议。

(2)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如监管部门要求终止交易，意向书自动终止。

五、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收购的完成，将大力推进公司国际化战略的实施，开拓公司海外市场的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与标的公司在品牌、研发、生产和营销等方面增强协同效应，有利于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及新市场的拓展，以及崇德品牌全球影响力的提升。

2、本次交易正式文件尚未正式签署，本次签署的《收购意向书》仅为公司与标的公司股东方达成的初步意向，收购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无法预计对公司当年经营业绩的影响。

六、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的意向书属于合作双方基本意愿的意向性约定，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所涉及的具体事宜包括交易金额、交易方案等，尚需进行全面尽职调查、审计和资产评估并根据相关结果进一步协商洽谈，本次交易最终条款以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等文件为准，最终能否达成交易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
- 2、《关于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